

第九屆廣達游藝獎
導覽達人競賽 決賽須知

一、請於**107年6月5日(二)**前回傳附表參賽者基本資料表及啦啦隊報名表，以利相關作業進行。

二、報到說明：

1. 比賽及報到地點：
廣達研發中心-廣藝廳（桃園市龜山區文化二路 211 號）
2. 報到時間：
中學組、國小組皆於 107 年 7 月 7 日（六）12：45 前報到，逾時視同放棄參賽資格。
3. 參賽者請攜帶**決賽通知**（將以紙本個別寄發）、**身分證明文件**（身分證或健保卡正本，未領有身分證者請以戶籍謄本正反影本替代）及**授權書**（所有同行親友皆須簽署，可簽署於同一份），核對參賽身分辦理報到。
4. 為配合首獎獎勵俄羅斯實境探索任務簽證作業期程，請入圍者攜帶下列資料於賽後實境探索任務說明會繳交，並請監護人共同參與說明會（詳細資訊請見附件說明）：
 - (1) 個人護照正本。
 - (2) 身分證正反影本（未滿 16 歲請提供三個月內全戶戶籍謄本正本一份，戶籍謄本記事欄不可空白）。
 - (3) 兩吋白底彩色照片 2 張（6 個月內近照，人像自頭頂至下顎之長度介於 3.2 至 3.6 公分，與護照規格相同。不可與護照及身份證相同）。
 - (4) 基本資料表（請填妥內容：住家地址、電話及公司名稱（英文）、職稱（英文）、地址、電話（有名片者務必附上）《無業、退休、家管請備註》）。
 - (5) 俄羅斯簽證表（僅需簽名）。
 - (6) 未滿 16 歲者請另提供：英文版戶籍謄本、學生證影本、同意書、監護人身分證正反影本（請於空白處備註關係）、監護人護照影本。

三、競賽說明：

2. 比賽主題：自參賽展覽主題之指定畫作範圍（同複賽展覽主題之指定題範圍），進行現場抽籤現場由指定題中抽籤 1 幅作品導覽（3 分鐘）。
3. 評分標準：
作品詮釋 30%、表達創意 30%、感動的傳達與省思 20%、臨場反應 10%、儀態造型 10%。
4. 流程說明：
 - (1) 12：45：參賽者報到。
 - (2) 12：45-14：00：由主辦單位進行參賽者競賽規則說明（參賽選手休息室不對外開放，家長及啦啦隊成員請於外場等候，並請把握時間準備導覽裝備或由參賽者隨身攜帶入參賽者休息室）。
 - (3) 典禮開始：參賽者於休息室等候。於應賽時間前 10 分鐘抽出指定題，並由工作人

員引導至舞台區準備上台。

- (4) 競賽開始：決賽以現場導覽方式進行，上台導覽指定題，限時3分鐘。
 - (5) 典禮結束：典禮結束後導覽達人優等者請留在座位上，由家長至座位區帶領離場，首獎6名得主及家長請等待工作同仁帶領得獎者前往記者聯訪區接受訪問，於會後由工作人員進行實境探索任務說明會議。
 - (6) 領取獎勵：至領獎區進行簽收。
5. 競賽規則：
- (1) 提示鈴1響後開始導覽，至2分30秒時1短鈴提示，至3分鐘整1長鈴響結束發表。
 - (2) 主辦單位保有調整參賽者出場順序之權利，敬請配合。
 - (3) 若決賽導覽表現未達評審標準，獎項得以「從缺」計。

四、 導覽達人決賽啦啦隊競賽

為鼓勵入圍決賽之參賽者，基金會邀請選手之親友組成啦啦隊，現場為競賽選手加油，並頒發超級啦啦隊獎3名予內容精彩之隊伍。辦法說明如下：

1. 參賽資格：選手可自行邀請年滿7歲以上之親友至多10名組隊。
2. 競賽時間：107年7月7日（六）下午1點30分辦理第九屆游藝獎頒獎典禮暨導覽達人決賽，每位參賽選手上台前啦啦隊有30秒加油時間。
3. 參賽內容：30秒內之加油口號，形式不拘。
4. 報名方式：請於**107年6月5日（二）前**回傳報名表（請見附表）。
5. 獎勵內容：評審團依加油團當日表現，推選3組最佳之啦啦隊，頒發超級啦啦隊獎基金會精美禮品乙份。
6. 其他注意事項：
 - (1) 維護參賽者競賽權益，嚴禁7歲以下小朋友及娃娃車入場。典禮全程禁止使用閃光燈拍照、禁止飲食、嚴禁氣球類道具，且不開放觀眾上台獻花。
 - (2) 決賽選手可邀請加油團至多10位（同學、師長、親友），將提供交通補助，補助辦法請參考第四點。
 - (3) 交通方式及入場票券將於活動前另行通知，請務必於報名表留下正確資料。
 - (4) 現場將會全程錄影，參加者必須同意肖像權、當天決選資料給予主辦單位使用，內容僅作為教學及文宣使用，非其他營利用途。並於107年7月7日報到時繳交授權書。

五、 交通補助說明

1. 補助人員：限參賽者本人及邀請之10名（含）以內的加油團。
2. 補助範圍包括：大眾運輸、遊覽車、自行開車者油資、計程車。
3. 海外台校補助參賽者機票（上限如下標準表），須保留電子機票及登機證做為補助憑證。交通補助幣別皆為新台幣，若遇不同幣別匯率轉換將以匯款當時匯率計算。
4. 申請上限依補助標準表，每人補助交通費標準依據所屬地區、獎項進行補助，交通費

- 用超過補助標準，超過部分不予補助，交通費用低於補助費用採依實核銷方式補助。
5. 資源有限，請依實核銷，必要時主辦方得請申請者提出說明及證明。
 6. 交通單據注意事項：
 - (1) 單據期間須為活動日前後三日，海外台校參賽者請檢附單次訂票證明，往返時間以暑假為限。
 - (2) 務必請開立統一發票或三聯式發票，並標註抬頭：財團法人廣達文教基金會，統一編號：17151353。(資料填寫不符恕將無法進行補助)
 - (3) 本會依游藝獎當日簽到表核實補助。
 7. 需檢附資料：
 - (1) 補助回函(請見附表)。
 - (2) 交通單據正本。
 - (3) 存摺封面影本。(非臺灣銀行帳戶會自補助款中扣除匯費，請見諒)
請於 107 年 7 月 20 日前寄至本會，以利費用撥付。(逾期恕無法補助)

決賽交通費補助標準						
組別	地區	學校	姓名	參賽者	加油團 10 位	補助上限
中學組	台北市	國立師大附中	李○嘉	200 元	2,000 元	2,200 元
	基隆市	碇內國中	林○柔	300 元	3,000 元	3,300 元
	印尼	雅加達臺灣學校	范○翎	14,000 元	臺灣親友	依縣市估算
	新北市	青山國中小	葉○晏	200 元	2,000 元	2,200 元
	新竹縣	成功國中	賴○璋	550 元	5,500 元	6,050 元
	新竹縣	關西國中	謝○臻	550 元	5,500 元	6,050 元
國小組	高雄市	前金國小	洪○琳	1,850 元	18,500 元	20,350 元
	馬來西亞	吉隆坡臺灣學校	徐○晴	12,000 元	臺灣親友	依縣市估算
	雲林縣	斗六國小	張○莉	1,300 元	13,000 元	14,300 元
	新竹縣	興隆國小	陳○心	550 元	5,500 元	6,050 元
	越南	胡志明市臺灣學校	劉○芝	8,000 元	臺灣親友	依縣市估算
	台中市	南陽國小	鄭○昀	950 元	9,500 元	10,450 元

※以上金額幣別皆以新台幣計算。名單依筆畫順序排序。

六、注意事項

1. 若決賽遇天災等人力不可抗拒之因素，主辦單位有更改活動相關辦法之權利，將另行通知決賽入圍者。
2. 參賽者場地與競賽形式，可自行上 YouTube 搜尋「第八屆廣達游藝獎」競賽影片供參考，唯舞台布置略有不同，屆時請詳閱行前通知。
3. 競賽獲獎價值 2 萬元以上(含)依法將扣繳稅額 10%，相關細則辦法將另行通知。
4. 比賽將會全程錄影，參賽者必須同意肖像權、當天決選資料給予主辦單位使用，內容僅作為教學及文宣使用，非其他營利用途。

七、交通方式

1、交通資訊如下請參考：廣達電腦股份有限公司（桃園市龜山區文化二路 211 號）

<http://www.quantatw.com/Quanta/chinese/about/qmap.aspx>

2、自行開車：

- (1) 中山高南下方向：出林口/龜山 41A 交流道後，左轉文化一路，至復興一路右轉，文化二路左轉，科技五路右轉停車場。
- (2) 中山高北上方向：出林口/龜山 41B 交流道後，直行龜山一路，至文化二路右轉，科技五路右轉停車場。
- (3) 停車資訊：請參考下列地圖，可憑邀請卡免費停車。



3、搭乘大眾交通工具：

【客運】

可搭乘汎航通運、三重客運、桃園客運，抵達林口長庚醫院站

【捷運】

搭乘機場捷運抵達 A8 長庚醫院站，從林口長庚醫院，沿文化二路步行約 15 分鐘，或搭乘計程車，即可到達

八、聯絡方式

1. 賽前相關聯繫人：吳佳晏 小姐 聯絡電話:02-28821612#66696
2. 決賽報到處聯絡人：陳志良 先生 聯絡電話:0932-076-701
3. 決賽選手引導聯絡人：吳佳晏 小姐 聯絡電話:0958-716-357



廣達文教基金會

Quanta Culture & Education Foundation

第九屆廣達游藝獎

導覽達人決賽 啦啦隊競賽

報名表

為利相關活動進行，請填妥表格內所有內容，感謝您的配合！

1.參賽者資料表			
中文姓名		飲食	<input type="checkbox"/> 葷 <input type="checkbox"/> 素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限制：
參賽者收件地址	(禮品、所得憑證或合約等之收件地址，請填寫住家地址)		
是否領有護照？	<input type="checkbox"/> 是，英文姓名為：_____；護照號碼為：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否，自行辦理後於 7/7 帶至實境探索說明會會場。		
是否領有台胞證？	<input type="checkbox"/> 是，台胞證號為：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可確認得獎後再行辦理)		
監護人 (請陪同出席實境探索任務說明會)		監護人關係	
監護人手機		監護人 Email	
2.加油團報名表			
加油團團長		餐盒	<input type="checkbox"/> 葷 <input type="checkbox"/> 素
加油團姓名 1		餐盒	<input type="checkbox"/> 葷 <input type="checkbox"/> 素
加油團姓名 2		餐盒	<input type="checkbox"/> 葷 <input type="checkbox"/> 素
加油團姓名 3		餐盒	<input type="checkbox"/> 葷 <input type="checkbox"/> 素
加油團姓名 4		餐盒	<input type="checkbox"/> 葷 <input type="checkbox"/> 素
加油團姓名 5		餐盒	<input type="checkbox"/> 葷 <input type="checkbox"/> 素
加油團姓名 6		餐盒	<input type="checkbox"/> 葷 <input type="checkbox"/> 素
加油團姓名 7		餐盒	<input type="checkbox"/> 葷 <input type="checkbox"/> 素
加油團姓名 8		餐盒	<input type="checkbox"/> 葷 <input type="checkbox"/> 素
加油團姓名 9		餐盒	<input type="checkbox"/> 葷 <input type="checkbox"/> 素
活動當日主要聯絡人 (請務必填寫，將寄送邀請卡及入場票券)			
姓名		手機	
單位		職稱	
Email		收件地址	

請於 6/5 (二) 前將報名表電子檔回覆至 joanne.wu@quantatw.com。

第九屆廣達游藝獎頒獎典禮暨導覽達人決賽
參賽者與啦啦隊 肖像權同意授權書

敬啟者 您好：

請詳閱以下內容並於報到時繳回。

1. 凡參加本活動之參賽者，即視為同意本活動簡章之相關規定，並證明所繳交一切資料皆正確無誤，同意資料提供給主辦單位活動相關使用。
2. 基於對參與人員肖像權的尊重，基金會特此通知 台端及與您同行的師長、同學及親友（請代轉告您邀請的親友），基金會將會就活動相關過程進行攝、錄影及訪問，內容將提供廣達文教基金會及所屬廣達集團下屬各公司供非營利目的之用。
3. 參賽隊伍同意將著作所有權無償提供廣達文教基金會及所屬廣達集團下屬各公司供任何形式公開展示作品、非營利行為目的之使用。
4. 教案作品不得抄襲，不符規定之作品本主辦單位有權取消得獎資格，並追繳得獎贈品所得。
5. 參賽者凡作品不得由他人代筆、冒借、抄襲、拷貝、仿冒、改作或重製他人攝影、作品之原作，除取消得獎資格外，須自行承擔所有法律責任。
6. 主辦單位有保留變更、終止活動細節之權利。

茲 同意以上規定，簽署授權人簽名：

（參賽者、陪同之師生及親友全體簽署）

（未滿 18 歲者請法定代理人一同簽署）

中華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九屆廣達游藝獎 俄羅斯實境探索任務
所需資料說明**

本次俄羅斯實境探索任務將於 107 年 8 月 19 日至 107 年 8 月 27 日進行，行前俄羅斯簽證將由旅行社統一辦理，護照等所需之個人證件請自行處理。航程自臺灣出發後將在上海轉機前往俄羅斯，故本次除護照外亦須辦理台胞證。

統整相關證件旅行社代辦所需資料如下及業務窗口，可選擇自行辦理或委請旅行社代辦：

證件類型	代辦所需資料	檢核處	已持有
護照	身分證正本 (無身分證之孩童須附近三個月內戶口名簿正本或戶籍謄本正本、監護人身分證正本)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兩吋彩色照片白色背景 2 張 (六個月內拍攝之二吋光面、白色背景、脫帽、五官清晰正面半身彩色照片，人像自下顎至頭頂長度不得少於 3.2 公分或超過 3.6 公分(大頭)，留長髮須露耳朵，不可露牙齒，鏡框不可粗框及遮眼睛，不得使用戴墨鏡照片及合成照片)	<input type="checkbox"/>	
	新報護照表格	<input type="checkbox"/>	
	退伍令正本	<input type="checkbox"/>	
	舊護照正本	<input type="checkbox"/>	
	緊急連絡人及連絡電話	<input type="checkbox"/>	
	初次辦理須親至戶籍所在地縣市區公所辦理「人別確認」	<input type="checkbox"/>	
	代辦費：大人\$1,400 元整；役男及小朋友\$1,000 元整（皆普通件 4-5 工作天）	<input type="checkbox"/>	
台胞證	護照正本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護照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身分證正反影本 (無身分證之孩童須附近三個月內戶籍謄本正本，記事欄不可空白)	<input type="checkbox"/>	
	兩吋彩色照片白色背景 1 張 (六個月內拍攝之二吋光面、白色背景、脫帽、五官清晰正面半身彩色照片，人像自下顎至頭頂長度不得少於 3.2 公分或超過 3.6 公分(大頭)，留長髮須露耳朵，不可露牙齒，鏡框不可粗框及遮眼睛，不得使用戴墨鏡照片及合成照片，最好不可與護照及身分證相同)	<input type="checkbox"/>	
	監護人身分證影本 (未滿 16 歲申請者須附，並備註關係)	<input type="checkbox"/>	
	代辦費：\$1,700 元整（普通件 8 工作天）	<input type="checkbox"/>	

俄羅斯簽證	俄羅斯簽證表格（僅需簽名）	<input type="checkbox"/>	基金會 彙整資 料後統 一委請 旅行社 辦理
	護照正本	<input type="checkbox"/>	
	兩吋彩色照片白色背景 2 張（6 個月內）	<input type="checkbox"/>	
	身分證正反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資料表	<input type="checkbox"/>	
	英文版戶籍謄本	<input type="checkbox"/>	
	學生證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父母同意書（同時檢附父或母簽名人之護照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旅行社證件代辦業務窗口：

康福旅行社(股)公司 可樂旅遊

微笑業務員:陳家偉 先生

電話:02-2551-6707 分機 1964

傳真:02-2551-6923 02-2531-5310

專線:02-2567-2626 02-2561-9696

行動:0917-772201

Line ID:vino0921

Skype:vino0921

E-mail:vino.chen@colatour.com.tw

<http://www.colatour.com.tw>

地址:10457 台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二段 98 號 4 樓

第九屆廣達游藝獎 交通費補助回函

感謝您參與廣達游藝獎頒獎典禮，本會補助您往返交通費用，敬請填妥下表、黏貼匯款存摺封面影本，並將申請單據（車票、發票）依序裝訂後放入回擲信封中，寄回本會。感謝您的配合！

1.獲獎人資料			
獎項名稱		得獎人姓名	
聯絡人		聯絡人電話/手機	
2.交通補助			
申請人數		申請上限	
單據 (請將單據正本 依序裝訂於回函 後)	NO	項目	金額
	範例	自行開車 300km (如附件 Google 路徑規劃)	300*5=1,500
	1		
	2		
	3		
	4		
	5		
	6		
	7		
實支金額小計			
申請金額 (請 V 選)	<input type="checkbox"/> 低於申請上限，依實際報支單據核銷 <input type="checkbox"/> 高於申請上限，依交通費用補助上限申請		
3.匯款資料			
戶名		帳號	
銀行		分行	
匯費 (請 V 選)	<input type="checkbox"/> 臺灣銀行帳戶不須匯費 <input type="checkbox"/> 非臺灣銀行帳戶，同意匯費自補助款中扣除		
<h3 style="margin: 0;">黏貼匯款存摺封面影本</h3>			

- ※ 為使後續撥款順遂，請於 **7/20** 前寄至本會，逾期視同放棄，感謝您的協助。
- ※ 資源有限，請依實核銷，必要時主辦方得請申請者提出說明及證明。
- ※ 郵寄地址：111 台北市士林區後港街 116 號 9 樓 廣達文教基金會 吳佳晏收
- ※ 聯絡電話：廣達文教基金會 02-28821612*66696 joanne.wu@quantatw.com